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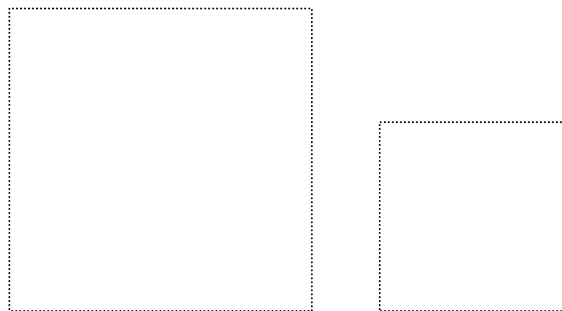
# 授權書

本人參與投標公開標售臺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一小段 647 地號土地（日據時期重劃區保留地），茲授權下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人行使比價及領取退還押標金，該代理人資料如下：

委任人：

代表人：

（法人應蓋大小章）



代理人：

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注意事項：1. 委任人所蓋印章應與投標單相同。

2. 代理人並請出示身分證正本，以供查驗。